



170606 – 在生气的情况下离婚必须要有证人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的问题是关于离婚的；我是信仰伊斯兰教的英国人，妻子也是信仰伊斯兰教的新穆斯林，我们结婚三个月，在信仰伊斯兰教之前我们就已经在一起；有的时候我们之间发生尖锐的分歧，我们由于非常生气而说了一些言不由衷的话；有的时候我因为非常生气而对她说“我要与你离婚”，实际上我根本没有离婚的意思；我原先知道说了三次离婚的话就会被算作一次离婚，但是我最近才知道不是这样的，人们现在对我说：我必须放弃我深爱的妻子，她必须要和另外的男人结婚，发生性行为，然后那个人与她离婚，或者死亡之后，我们才可以再一次结婚；我觉得这种行为不是伊斯兰规定的。希望你们为我们阐明这件事情，助我们一臂之力，让我们知道符合《古兰经》和圣训的最佳方法；我读了《离婚章》，看到离婚和复婚的时候必须要有两个证人，还有艾布·戴尔达尔传述的圣训也说明了这一点，这是正确的吗？

我每次都是在非常生气的情况下说离婚的话，但是我根本没有离婚的意思，我只想过合法的生活，建立真正的穆斯林家庭。愿真主回赐你们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第一：

在生气的情况下离婚：

如果在生气的情况下说了离婚的字眼的人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，或者因为非常生气而说出了离婚的话，倘若不生气，他就不会说离婚的话，那么这种离婚是不会生效的，我们在（45174）号问题的回答中已经阐明这一点。

第二：

教法学家们对“三休”有所分歧，侧重的主张就是只算作一次，无论说一次，如：你被休三次了；或



者分开说三次，如：你被休了，你被休了，你被休了；假如被休之后在待婚期再休，然后在从第一次离婚中复婚之前休妻，这些都算作一次离婚，因为离婚只能在缔结婚约或者复婚之后才会生效。敬请参阅（96194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第三：

离婚的时候不需要证人，也不必如此，谁如果说了离婚的话，那么离婚就生效了，哪怕妻子不在场也罢，或者说话的时候没有一个人在场也一样；假如在书信中便条上或者写了离婚的词句，而且打算离婚，那么离婚就生效了。

学者们一致公决在离婚的时候不需要证人；绍卡尼（愿主怜悯之）在复婚的时候是否需要证人的问题中说：“教法证据说明复婚的时候不需要证人，因为学者们一致公决在离婚的时候不需要证人。”

《如愿以偿》（6 / 300）。

真主命令在离婚和复婚的时候要有证人，真主说：“当她们满期的时候，你们当善意地挽留她们，或善意地离别她们。你们当以你们的两个公正人为见证，你们当为真主而作证。这是用来教训信仰真主和末日者的。谁敬畏真主，他将为谁开辟一条出路，”（65:2）大众教法学家主张这个命令是可嘉的行为，敬请参阅（11798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艾布·达伍德（2188段）辑录：有人向伊姆兰·本·胡赛奴询问：一个人休妻了，然后与她复婚，发生了性行为，他在离婚和复婚的时候都没有邀请证人。他回答：“你的这种离婚不是符合圣行的，这种复婚也不是复婚圣行的；你应该邀请证人作证与她离婚和复婚，不可再犯。”谢赫艾利巴尼在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》中认为这是正确的圣训。

这种作证也是可嘉的行为，他说“你应该邀请证人作证与她离婚和复婚，不可再犯。”这说明可以在离婚和复婚之后邀请证人作证，所以要求他在离婚和复婚发生之后邀请证人作证。

谢赫阿布杜·穆哈欣说：这说明作证是可以弥补的，在离婚和复婚的时候可以不邀请证人，可以在离婚之后邀请证人；也可以在复婚之后邀请证人；可以通过发生性行为复婚，因为丈夫与被休的妻子在待婚期之内发生性行为就是复婚；也可以通过言语复婚，但是应该邀请证人，以便得知他们的离婚结束了，已经复婚了。”《艾布·达伍德圣训实录之解释》

总而言之：你在非常生气的情况下离婚是无效的，“三休”只能算作一次离婚，在离婚和复婚的时候



都不需要证人；我们嘱咐你谨慎小心，千万不要随随便便的说离婚的话。

真主至知！